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特别提示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立方”、“发行人”或“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67号]）、《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证监会公告〔2021〕21号）（以下简称“《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2021年修订）》（深证上〔2021〕919号）（以下简称“《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采用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方式进行，请网上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及深交所发布的《网上发行实施细则》。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和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民生证券”）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2.33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2022年6月29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7月1日（T+2日）公告的《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22年7月1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6、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市场环境及在手订单，经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1-6月公司可实现收入20,000.00万元至2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6.22%至24.98%；预计2022年1-6月可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0万元至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0.44%至28.35%；预计2022年1-6月可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0万元至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64%至24.51%。

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主要原因系：公司个别下游重要客户位于上海、昆山等地，因2022年上半年上海等地新冠疫情防控影响，由此对公司产品交付及物流产生不利影响，部分设备订单需求也有所延迟，致使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的经营业绩有所下降，进而导致2022年上半年整体业绩有所下降。随着疫情的缓解和上海地区的解封，公司下游订单需求及设备交付将逐步回升，截至2022年5月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约2亿元，高于去年同期在手订单规模，因新产品的持续推出及生产需要，下游客户对公司设备仍存在刚性需求，经初步测算，公司2022年全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可能性较低。若未来疫情反复，对公司产品交付及物流产生不利影响，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请投资者充分了解《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重要提示

1、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023.569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747号）。发行人股票简称“智立方”，股票代码为“301312”，该简称和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原则，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

2、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为1,023.5691万股，发行股份约占本次发行后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5.00%，其中，网上发行1,023.55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81%，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500股的余股191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094.2762万股。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

3、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2.3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9.8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3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6.5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5.7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31.87倍（截至2022年6月24日（T-3日））。

4、若本次发行成功，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74,034.7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94.84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6,739.91万元，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等相关情况已于2022年6月27日（T-2日）在《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进行了披露。招股说明书全文可在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

5、网上发行重要事项：

（1）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2年6月29日（T日）9:15-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2）2022年6月29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2年6月27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3）投资者按照其持有的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以下简称“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申购量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0,000股，同时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可申购额度上限。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2年6月27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2年6月29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4）网上投资者申购日2022年6月29日（T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2022年7月1日（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申购量超过其持有市值对应的网上可申购额度部分为无效申购；对于申购量超过网上申购上限10,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予以自动撤销，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5）新股申购一经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不得撤销。投资者参与网上发行申购，只能使用一个有市值的证券账户，每一证券账户只能申购一次。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的多个证券账户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或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申购的，以深交所交易系统确认的该投资者的首笔有市值的证券账户的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日终为准。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6、网上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7月1日（T+2日）公告的《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2022年7月1日（T+2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7、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十二、中止发行情况”

8、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请投资者仔细阅读2022年6月27日（T-2日）披露于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上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

9、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将另行公告。有关本次发行的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智立方/公司	指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	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	指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	指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023.569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方式直接定价发行1,023.5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之行为
投资者	2022年6月29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2年6月27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权限（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T日	指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申购股票的日期，即2022年6月29日
《发行公告》	指《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即本公告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发行价格

（一）发行价格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2.33元/股。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9.8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3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6.5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5.7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二）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2022年6月24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31.87倍，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滚动平均市盈率为29.94倍。

截至2022年6月24日（T-3日），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简称	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6月24日）（元/股）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静态市盈率（倍）		滚动市盈率（倍）	
				扣非前	扣非后	扣非前	扣非后
博杰股份	35.34	1.74	1.53	20.29	23.13	23.67	28.82
快克股份	27.09	1.08	0.88	25.11	30.82	25.35	30.28
赛腾股份	18.95	0.99	0.85	19.21	22.25	18.45	21.39
利和兴	15.45	0.21	0.16	75.30	96.55	85.72	119.33
算数平均值（剔除利和兴）				21.54	25.40	22.49	26.83
发行人	72.33	2.81	2.73	25.76	26.50	23.54	23.96

注1：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各公司公布的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或上市公司年报；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可比公司运泰利为长园集团子公司，长园集团2021年为亏损状态，相关数据不可比，故未列示。

注2：2021年扣非前/后每股收益=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2年6月24日总股本；发行人静态市盈率按照发行价格72.33元、发行后股本4,094.2762万股计算。

注3：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前20个交易日均价/（2021年4-12月和2022年1-3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2年6月24日总股本）；发行人采取发行价和经审阅的财务数据计算。

注4：因利和兴2021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市盈率明显较高，因此计算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时予以剔除。

本次发行价格72.3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6.50倍，高于可比公司2021年扣非静态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25.40倍（截止2022年6月24日（T-3日），剔除市盈率极端值），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31.87倍（截止2022年6月24日（T-3日）），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及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

1、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自动化行业，如今能够为多个行业智能制造系统、精益和自动化生产体系提供定制化专业解决方案。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完成了从人才到技术的积累，构建了成熟的研发体系，具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及时提供技术服务的能力。公司构建了包容开放的企业文化和国际化的经营理念，有助于公司全面提升竞争力。

（1）研发及技术优势

自动化设备制造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的领先性和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企业的竞争能力。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水平的提升，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逐步形成了公司的研发及技术优势。

A、多点共振式的研发体系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定制化特点，产品需完全按照客户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自动化设备产品用于下游客户终端产品的生产及组装生产过程，设备是否能够满足客户需求、是否能够按照交期足量提供、是否能够快速响应设备问题以及设备自身的稳定性、可靠性等直接影响了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和出货周期。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部门为中枢、业务部门为支撑、技术服务部门为触角的创新研发体系，形成售前、售中及售后多点交叉共振的研发模式，进而有效地保障公司向客户及时、快速地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自动化设备。

研发部门主要负责规划公司技术发展方向、研发并推广前沿技术以及为客户的具体定制化需求集中提供技术输出、完成项目技术攻坚等；业务部门主要负责客户项目争取以及与客户项目有关的设备及技术需求的构建与引导，搭建客户需求与公司技术研发的桥梁，为研发部门的技术研发及产品方案设计提供及时、有效的反馈。公司技术服务部门除了一般的产品售后和设备运维服务外，还提供项目管理服务，派驻专业、资深的工程师为客户提供长周期、多项目、跨区域的产线整体协助管理与支持服务。在此过程中，公司能够与客户建立产品与技术的深度链接，进而熟悉客户产线设备使用习惯以及反馈现有设备的不足，及时了解客户的技术新方向、产品新动态、设备新需求，通过将技术服务过程中形成的客户需求先发优势及项目管理服务中的产线运作全局观优势，传导至研发阶段，形成研发靶向思维，进而减少研发弯路，提高研发效率。

公司拥有一批资深的研发与应用技术专家及团队，具备丰富的检测、测试及装配领域经验。公司主要技术人员均拥有10年以上自动化行业工作经验。公司研发团队由精密机械、电子、软件、自动化控制、光学与机器视觉等专业人员组成，优质高效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持续创新奠定良好的基础。截至2021年末，公司拥有研发及技术人员192人，占员工总数的31.74%。

B、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先进技术优势

a、公司在自动化设备性能关键指标方面的底层核心技术储备丰富，筑基优势明显

精度、速度、稳定性是工业自动化设备性能的关键指标，自动化设备关键性能指标的提升，离不开机器视觉、精密机械设计、精密运动控制、核心算法以及完善的测试技术。公司围绕关键指标不断积累工业自动化底层核心技术，形成业务发展的核心源动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和新工艺改造方面，取得了显著的研究成果。在机器视觉与光学相关技术方面，公司先后开发了光学成像球面分布属性测试技术、光学感应灵敏度标定测试技术、光学测量与校准技术、成像模组自动调焦技术等核心技术；精密机械设计方面，公司先后开发了高稳定性成像模组定位技术、振动模拟仿真控制技术等核心技术；在精密运动控制方面，公司先后开发了精密滑台及相关机构组件技术、精密装配技术等。

自动化设备相关的底层技术的持续提升，有效地提高了公司设备的精度、速度及稳定性。例如，通过综合运用精密机械设计、精密运动控制、振动抑制、核心算法，能够使得相关设备运转性能达到两轴相交误差（20μm、定位精度可达30"（1°=3,600"），在速度为90°/s的情况下，电机整定耗时仅30ms，运转过程中的振动〈0.001重力加速度；通过运用光学感应灵敏度标定测试技术，相关测试设备能够实现下游产品的灵敏度一致性达到99.95%；通过运用光学测量与校准技术，能够确保相关测试设备三维成像精度、灵敏度提升至亚毫米级。

截至2021年末，公司及子公司已获得专利94项，其中包括10项发明专利、83项实用新型专利、1项外观设计专利，获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58项，软件产品证书6项，具有先进的技术实力。

公司技术研发和创新能力突出，2013年取得由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深R-2013-1688）；公司自2014年起持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2020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并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44201000）。2020年3月，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授予“广东省微电子精密封装及测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0年12月，公司被广东省知识产权协会授予“2020年度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称号；2021年，公司获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第二十二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b、公司抓住核心技术通用性较强的优势，跨行业业务开拓初见成效

公司各项核心技术具有通用性较强的优势，应用领域已从移动终端、可穿戴设备等为代表的消费电子领域扩张至电子烟、工业电子、半导体等行业领域，跨行业业务开拓初见成效。近年来，公司将机器视觉及图像处理、复杂系统运动控制和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等领域与智能制造行业相结合，研究开发适用于多种自动化装配与检测生产线的技术及软件，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公司以核心技术为支撑，深入挖掘现有应用领域客户需求，并开发了Facebook等新客户，同时灵活应用各种技术组合满足不同行业客户个性化需求，开拓了Juul Labs, Inc.、Carnival Corporation & plc及度亘激光等电子烟、工业电子及半导体行业客户，进一步拓宽了核心技术的行业应用领域。

C、精密制造工艺优势

公司始终贯彻IPD设计思路，坚持自主研发制造工艺、分析材料特性、追踪行业先进制造技术，并积极借鉴、吸收和研究行业领先的制造理念。公司通过自主开发工业设计平台，在结合多轴编程加工技术，以及工程力学、材料力学等学科知识基础上，通过定制化的ERP及信息化管理系统，不断优化核心零部件加工工艺，提高加工精度和效率，为下游行业提供了高精密高品质的相关产品。精密机械加工方面，公司于2019年通过了航空航天行业AS9100D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掌握了高精度零部件的精密加工技术；凭借多年精密运动控制平台自研与生产设计经验，公司获得全球知名超高精度运动控制平台制造商瑞士施耐博格公司的青睐，双方于2020年共同出资设立深圳施耐博格，在纳米级运动控制平台领域进行深度合作，为公司未来进入超高精度自动化测试及组装领域建立坚实基础。

（下转C12版）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立方”、“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023.5691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747号）。

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023.5691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其中，网上发行1,023.55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9.9981%，剩余未达深市新股网上申购单位500股的余股191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本次发行将于2022年6月29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实施。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2）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网上发行的发行价格为72.33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2022年6月29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4）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2年7月1日（T+2日）公告的《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22年7月1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5）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2、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3、本次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发行人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创业板市场在制度与规则方面与主板市场存在一定差异，包括但不限于发行上市条件、信息披露规则、退市制度设计等，这些差异若认知不到位，可能给投资者造成投资风险。

4、拟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22年6月27日（T-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的招股说明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5、本次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说明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公司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6、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市场环境及在手订单，经初步测算，预计2022年1-6月公司可实现收入20,000.00万元至2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6.22%至24.98%；预计2022年1-6月可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0万元至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0.44%至28.35%；预计2022年1-6月可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000.00万元至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64%至24.51%。

公司经营业绩较去年同期有所下滑，主要原因系：公司个别下游重要客户位于上海、昆山等地，因2022年上半年上海等地新冠疫情防控影响，由此对公司产品交付及物流产生不利影响，部分设备订单需求也有所延迟，致使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的经营业绩有所下降，进而导致2022年上半年整体业绩有所下降。随着疫情的缓解和上海地区的解封，公司下游订单需求及设备交付将逐步回升，截至2022年5月末，公司在手订单金额约2亿元，高于去年同期在手订单规模，因新产品的持续推出及生产需要，下游客户对公司设备仍存在刚性需求，经初步测算，公司2022年全年业绩大幅下滑的可能性较低。若未来疫情反复，对公司产品交付及物流产生不利影响，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较大影响。

请投资者充分了解《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7、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72.33元/股。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如对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有任何异议，建议不参与本次发行。

本次发行价格为72.33元/股，该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19.87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19.32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26.50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25.76倍（每股收益按照2021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8、本次发行价格为72.33元/股，请投资者根据以下情况判断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截至2022年6月24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31.87倍，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滚动平均市盈率为29.94倍。

（2）截至2022年6月24日（T-3日），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简称	前20个交易日均价（含6月24日）（元/股）	2021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1年扣非后EPS（元/股）	静态市盈率（倍）		滚动市盈率（倍）	
				扣非前	扣非后	扣非前	扣非后
博杰股份	35.34	1.74	1.53	20.29	23.13	23.67	28.82
快克股份	27.09	1.08	0.88	25.11	30.82	25.35	30.28
赛腾股份	18.95	0.99	0.85	19.21	22.25	18.45	21.39
利和兴	15.45	0.21	0.16	75.30	96.55	85.72	119.33
算数平均值（剔除利和兴）				21.54	25.40	22.49	26.83
发行人	72.33	2.81	2.73	25.76	26.50	23.54	23.96

注1：数据来源同花顺iFinD、各公司公布的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或上市公司年报；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可比公司运泰利为长园集团子公司，长园集团2021年为亏损状态，相关数据不可比，故未列示。

注2：2021年扣非前/后每股收益=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2年6月24日总股本；发行人静态市盈率按照发行价格72.33元、发行后股本4,094.2762万股计算。

注3：扣非前/后滚动市盈率=前20个交易日均价/（2021年4-12月和2022年1-3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2022年6月24日总股本）；发行人采取发行价和经审阅的财务数据计算。

注4：因利和兴2021年扣非后归母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市盈率明显较高，因此计算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时予以剔除。

本次发行价格72.3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1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26.50倍，高于可比公司2021年扣非静态市盈率的算数平均值25.40倍（截止2022年6月24日（T-3日），剔除市盈率极端值），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31.87倍（截止2022年6月24日（T-3日））。

9、**发行人的竞争优势及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

（1）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自动化行业，如今能够为多个行业智能制造系统、精益和自动化生产体系提供定制化专业解决方案。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完成了从人才到技术的积累，构建了成熟的研发体系，具备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及时提供技术服务的能力。公司构建了包容开放的企业文化和国际化的经营理念，有助于公司全面提升竞争力。

①研发及技术优势

自动化设备制造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的领先性和水平的高低直接影响企业的竞争能力。公司一直高度重视技术水平的提升，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逐步形成了公司的研发及技术优势。

A、多点共振式的研发体系优势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定制化特点，产品需完全按照客户需求进行设计和生产。自动化设备产品用于下游客户终端产品的生产及组装生产过程，设备是否能够满足客户需求、是否能够按照交期足量提供、是否能够快速响应设备问题以及设备自身的稳定性、可靠性等直接影响了下游客户的产品质量和出货周期。

公司建立了以研发部门为中枢、业务部门为支撑、技术服务部门为触角的创新研发体系，形成售前、售中及售后多点交叉共振的研发模式，进而有效地保障公司向客户及时、快速地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自动化设备。

研发部门主要负责规划公司技术发展方向、研发并推广前沿技术以及为客户的具体定制化需求集中提供技术输出、完成项目技术攻坚等；业务部门主要负责客户项目争取以及与客户项目有关的设备及技术需求的构建与引导，搭建客户需求与公司技术研发的桥梁，为研发部门的技术研发及产品方案设计提供及时、有效的反馈。公司技术服务部门除了一般的产品售后和设备运维服务外，还提供项目管理服务，派驻专业、资深的工程师为客户提供长周期、多项目、跨区域的产线整体协助管理与支持服务。在此过程中，公司能够与客户建立产品与技术的深度链接，进而熟悉客户产线设备使用习惯以及反馈现有设备的不足，及时了解客户的技术新方向、产品新动态、设备新需求，通过将技术服务过程中形成的客户需求先发优势及项目管理服务中的产线运作全局观优势，传导至研发阶段，形成研发靶向思维，进而减少研发弯路，提高研发效率。

公司拥有一批资深的研发与应用技术专家及团队，具备丰富的检测、测试及装配领域经验。公司主要技术人员均拥有10年以上自动化行业工作经验。公司研发团队由精密机械、电子、软件、自动化控制、光学与机器视觉等专业人员组成，优质高效的研发团队为公司持续创新奠定良好的基础。截至2021年末，公司拥有研发及技术人员192人，占员工总数的31.74%。

B、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先进技术优势

a、公司在自动化设备性能关键指标方面的底层核心技术储备丰富，筑基优势明显

精度、速度、稳定性是工业自动化设备性能的关键指标，自动化设备关键性能指标的提升，离不开机器视觉、精密机械设计、精密运动控制、核心算法以及完善的测试技术。公司围绕关键指标不断积累工业自动化底层核心技术，形成业务发展的核心源动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和新工艺改造方面，取得了显著的研究成果。在机器视觉与光学相关技术方面，公司先后开发了光学成像球面分布属性测试技术、光学感应灵敏度标定测试技